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  
承辦人：吳芳瑄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287  
傳真：(02)22572761  
電子信箱：AL4392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本市藥商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8007828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執行108年度藥商普查，請貴機構即日起至108年3月15日止至網路完成藥商資料之填寫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藥事法第73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為提高行政效益，請貴機構即日起至108年3月15日止至說明三網址完成藥商資料之填寫，倘貴機構未於上述期限內完成，本局將至貴機構實地查核，為避免造成貴機構的不便，敬請配合。
- 三、G o o g l e 表 單 網 址：「  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P1zgExw3UDmbzzBY1yDVEYKf5MLr2AQq21De2fBzEtQ/edit>」。
- 四、如填寫google表單有任何問題，請電話洽詢承辦人郭小姐(分機2337)、吳小姐(分機2287)。



五、副本抄送相關公會，請協助轉知並督促會員於時間內完成上

開表單填寫。

正本：本市藥商(局)

副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  
新北市工業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